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承辦人：洪獻聰
電話：07-7995678#3037
電子信箱：hth0326@apps.hkjh.kh.edu.
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233739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(隨文引入) (50284611_11233739100A0C_ATTCH5.odt、
50284611_11233739100A0C_ATTCH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學年度「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親子共學研習
營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
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授課時間：112年7月3日(星期一)起至112年7月4日(星
期二)止，每天上午8時40分到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實施對象：本市有意願參加客語語言認證之國小6年級學
生、國中學生及其家長優先錄取，剩餘名額開放本市教
師、國中學生及社區民眾參加，預計錄取50位。

(三)授課地點及報名方式：

1、本課程為實體授課，地點：本市美濃國民中學二樓圖
書館(地址：高雄市美濃區中正路一段191號)。



2、請於即日起至112年6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報名表傳真美濃國中教務處，傳真電話：(07)6816038。教師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課程代碼為3875093。

三、參加者身分若為教師，請惠予同意公假課務自理與會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本局均紙本)



裝

訂

線